



1979年玛格丽特·曼荣誉奖与 AACR—2的编者

龙 奋(上海图书馆)

1951年美国图书馆协会设立了玛格丽特·曼荣誉奖以纪念她在编目分类领域所作的卓越贡献。

玛格丽特·曼曾任匹茨堡卡内基图书馆、纽约工程学会图书馆以及伊利诺斯大学图书馆的编目部主任。1926—1938她在密契根大学图书馆学系任教。她的《图书编目分类入门》一书被认为是这方面的一部经典著作。

该奖每年颁发一次,获奖者必须在编目或分类方面有以下的贡献之一者:

- 1.有重要的专著。
- 2.对专业编目的组织的活动有贡献。
- 3.有技术上的改进,或引进得到公认的重要新技术。
- 4.教学方面有突出成就。

1979年该奖发给了《英美编目条例第二版》的两位编辑——迈克尔·高曼与保罗·温克勒以表彰他们对修订AACR所作的卓越贡献。

迈克尔·高曼是英国人。1941年3月生于英国牛津郡,曾在依林图书馆学院受专业教育。参加英国图书馆协会全国中期测验,因成绩优异获得“考桑”奖,毕业考试时获得两项奖金。1967年被提名为英国图书馆协会的非正式会员,1978年当选为正式会员。他担任过中央伦敦图书馆学院的工艺部和英国书目公司的研究助理。在英国书目公司担任修订著者编目工作两年后,于1969年成为该公司的编目工作负责人。1972—74年他是英国图书馆计划秘书处的书目顾问。

这期间,他在英国和国际学术团体中极为活跃。1968—73他是编目条例修改委员会

的成员。同时,从1967年至1973年他又是国际图联关于国际标准书目著录讲习班的秘书,负责起草标准。

1974—75他是伊利诺斯大学图书馆学研究生学院的客座讲师,随后回到英国担任不列颠图书馆书目标准处处长。1977年他移居美国,就任伊利诺斯大学技术服务处主任和图书馆学系教授。

他曾经是不列颠图书馆和英国图书馆协会编目委员会的成员。1976—77是国际马尔克软件委员会的成员。1974年至今是国际标准协会书目排列委员会的成员。他为国际图联讲习班起草过国际标准书目著录(总则)。他在美国图书馆协会中也很活跃。经常为讲习班、讨论会及州图书馆协会作报告。

迈克尔·高曼有许多关于图书馆专业的著作。他写过标准书目著录;1967年在《英美编目条例》中写的款目与标题的规则;机读目录;书目控制和目录的未来。他的文章直截了当地反映了他的观点。文笔清晰,容易阅读。

玛格丽特·曼荣誉奖的第二位得奖人保罗·温克勒是伊利诺斯州人。1912年7月生于布达。1939年毕业于伊利诺斯州立师范大学,后来又在伊利诺斯大学获得图书馆学士和硕士学位。1935—40年他曾在乡村学校任教师。1946年进入国会图书馆以前,曾任伊利诺斯大学和耶鲁大学图书馆编目工作。他在国会图书馆最初在版权处编目部的图书组工作,1947年被任命为付组长。1948年回到耶鲁大学,1952年成为主题编目部社会科学组组长直到1954年。

由于对教育的兴趣,他在1954年进入丹

佛大学教授编目和其他图书馆学课程。1959到1962他在南加利福尼亚大学教课,此后,他又在专业图书馆服务处(加州的一个商业性图书馆服务商号)任编目部主任。

1964年温克勒回到国会图书馆任著录编目部英语组组长,1966年任合作编目部助理主任。1968年被任命为首有著录编目员直到1974年。此时他被委任为AACR-2的编辑者之一。

70年代初,他担任国会图书馆对资源与技术服务部编目与分类小组的著录编目委员会的联络员,充分发挥了他对著录编目的专长以及丰富的条例知识。结束AACR-2的修订工作后,他被任命为国会图书馆加工处的著录编目政策办公室的高级著录编目专家。

关于书刊划分的一点 理性认识

张炎烈(陕师大图书馆)

书刊界限的划分,图书馆界已经争论了许多年月,由于书刊之间的个性(界限)不太明显,以致长期未得到明确的解决。

图书馆界曾多次呼吁,寄希望于出版界,希望他们在出版时能明确地给定个统一的书号和统一刊号,使我们一目了然。但是,出版界、书店,在业务上并无非明确划分而影响其经营之虞。若到将来的某一天,出版界果真作到了这一点,那是好事;但书刊划界的问题图书馆却每天都可能碰到,必须很好解决。

我认为书刊界限的划定标准,同其他问题一样,有一个从认识不明确到明确的过程。图书馆界对此问题已有许多人提出过各自的见解,下面谈谈个人一孔之见

一、连续性不是期刊的独具特性

我们多年来的争论,多是在期刊具有连

续性这个一般特性标准上进行举例讨论。有些图书馆的书刊划界标准的第一条就强调:

“所有期刊都是有连续性的(包括年、月、卷期)”这一条的确是期刊的特性之一。但它并不是期刊所独具的,唯一的,本质的属性。因为,有些图书,譬如丛书,多卷书,也具有连续这一特性;有些甚至达到同期刊难解难分的程度。

此外,有些图书馆的书刊划界标准里,还再加上一句:“期刊是无限期连续下去的”。这样更不科学。任何事物都有其成长到消亡的过程。期刊也无例外。至于某种期刊生存时间的长短,谁也不能事先断定。更不可作为书刊划界的标准。

二、版面形式不能作书刊划界的标准

最近,一些报章杂志上常登“××之最”。是说某一类事物在“量”上的差别。我想,书或刊的大小,厚薄,版面形式,也是某种书刊的量的差别。有些同志,拿到一种出版物,常想以其装帧形式来确定是书是刊,岂不是隔皮断货!

三、期刊的独具特性究竟是什么?

无论从期刊这类读物的出现历史来考查,或者就某一种期刊的诞生来考查,都会发现,期刊这种出版物紧紧与当前的社会、科学的现实相关连;就其出版的目的及其某期的具体内容上看,都是企图对当时的社会现实起某种影响。所以我认为:无论是日刊,周刊,月刊,季刊,都有其应时的特点;或者说,期刊的内容具有“新颖性”特征”。而这个“新颖性”特征,是期刊这种出版物所独具的本质特性,是图书一类出版物所欠缺的。所以我们说,期刊的内容的新颖性特征是区别于图书的本质特征。

四、丛书、丛刊、集刊、年刊等

出版物的书刊划界

以上四种出版物,我以为是从图书到期刊的过渡形式的中间性出版物。对它们进行书刊划分,虽然比较困难,但只要以内容